

清远市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专项审计报告

大信专审字[2016]第 2-00299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专项审计报告

大信专审字[2016]第 2-00299 号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清远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远东江”）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 1-12 月的利润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被审计单位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清远东江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清远东江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清远东江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 1-12 月的经营成果。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胡 涛

中 国 · 北 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袁家全

二〇一六年三月八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清远市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9,278,874.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2	179,263,681.58
预付款项	五、3	1,985,287.9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4	504,611.26
存货	五、5	22,306,464.1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23,338,918.9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6	87,695,403.86
在建工程	五、7	34,580,089.8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五、8	12,124,663.0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9	940,838.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5,340,995.47
资产总计		358,679,914.4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清远市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0	33,904,436.64
预收款项	五、11	1,097,173.05
应付职工薪酬	五、12	1,579,815.46
应交税费	五、13	3,026,588.0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14	117,226,225.4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6,834,238.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15	6,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00,000.00
负债合计		162,834,238.6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五、16	172,469,5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17	2,337,617.58
未分配利润	五、18	21,038,558.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5,845,675.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58,679,914.4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清远市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2015年1-12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1-12月
一、营业收入	五、19	224,553,586.48
减：营业成本	五、19	193,860,114.66
营业税金及附加		387,360.80
销售费用		181,662.10
管理费用		11,689,335.11
财务费用		2,294,793.56
资产减值损失	五、20	238,534.7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15,901,785.47
加：营业外收入		2,719,021.8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18,610,807.32
减：所得税费用	五、21	114,219.78
四、净利润		18,496,587.5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496,587.54
----------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清远市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清远市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博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柒仟贰佰肆拾陆万玖仟伍佰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壹亿柒仟贰佰肆拾陆万玖仟伍佰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注册地：清远市清城区龙塘镇银盏村泰基工业城 13 号

成立日期：2007 年 07 月 12 日

经营范围：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印刷线路板的回收、处理及综合利用、资源化产品的生产及销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相关前置审批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公司历史沿革

清远市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远东江”）系经清远市清城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由深圳市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佛冈县亿丰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7 月 12 日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 200 万元，该出资事项经清远市中衡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清中会验字（2007）第 214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0 年 4 月，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佛冈县亿丰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将拥有的清远东江 10% 的股份转让给深圳市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10 年 6 月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

2011 年 12 月，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注册资本增至 1,880 万元，此次增资系由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出资，其中货币出资 376 万元、土地使用权出资 1,304 万元，土地资产已由清中新中永恒土地和房地产评估事务所出具的清永恒地估字【2011】0729 号《土地估价报告》评

估，此次增资业经清新县德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德信会验字【2011】第 183 号《验资报告》审验。

2012 年 5 月，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注册资本增至 17,246.95 万元，此次增资均由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并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所出具的 XYZH/2009SZA1057-14 号《验资报告》审验，并于 2012 年 6 月办理完工商变更登记。

经上述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如下：

序号	自然人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7,246.95	100.00	货币
	合计	17,246.95	100.00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3.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或劳务接收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

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债务单位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3年；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年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同时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500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押金组合	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政府性质款项	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1)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0-90天	1.50	1.50
91-180天	3.00	3.00
181-365天	5.00	5.00
1-2年	20.00	20.00
2-3年	50.00	50.00
3年以上	100.00	100.00

1) 采用其他方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与本公司存在特殊关系（如合营、联营等），预计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很小，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押金组合	包括房租押金、采购押金及备用金等，预计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很小，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政府性质款项	包括拆解业务所涉及的应收政府部门款项，预计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很小，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7.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

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8.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办公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类别	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30年	3.00	3.23-4.85
机器设备	5-10年	3.00	9.70-19.40

运输设备	5年	3.00	19.40
办公设备	5年	3.00	19.40
其他	5年	3.00	19.4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中的销售协议价格，则按照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或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9.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①.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②.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

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③.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④.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10.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11.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

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具体摊销年限如下：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对其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摊销，按其受益对象分别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无形资产应当测试其可收回金额。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5)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2.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3. 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具体包括：（1）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2）职工福利费；（3）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4）住房公积金；（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6）非货币性福利；（7）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8）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2）职工薪酬的确认与计量

企业应当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按照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应由生产产品、提供劳务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产品成本或劳务成本；②应由在建工程、无形资产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建造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本；③除①和②外的其他职工薪酬，计入当期损益（即管理费用）。

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在职工为企业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工资总额比例计提，并按照上述 1 的规定处理。

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符合辞退福利确认条件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14. 收入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完工百分比）。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5.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

期损益。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7.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1)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主要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18.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公司于2015年度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和广东省地方

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3年，2015年度公司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税函[2009]185号文件规定，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资源作为主要原材料，生产国家非限制和非禁止并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减按90%计入企业当年收入总额。

五、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现金	1,146.50
银行存款	19,277,727.56
合 计	19,278,874.06

2. 应收账款

账 龄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90天	49,676,627.05	27.71	22,154.97	1.50
91-180天	45,556,429.50	25.41		
181-365天	75,459,370.00	42.09		
1-2年	8,593,410.00	4.79		
合 计	179,285,836.55	100.00	22,154.97	

注：期末余额中含应收环保部的家电拆解补贴177,808,838.68元。

3. 预付款项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985,287.94	100.00
合 计	1,985,287.94	100.00

4.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90天	453,766.39	88.08	6,806.50	1.50
91-180天	49,276.50	9.56	1,478.30	3.00
181-365天	950.37	0.19	47.52	5.00

1-2年	11,187.90	2.17	2,237.58	20.00
合计	515,181.16	100.00	10,569.90	

5. 存货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741,584.82		6,741,584.82
库存商品	15,395,114.47		15,395,114.47
低值易耗品	135,190.52		135,190.52
发出商品	34,574.31		34,574.31
合计	22,306,464.12		22,306,464.12

6. 固定资产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104,316,425.01
房屋建筑物	72,653,566.76
机器设备	17,045,440.74
运输设备	1,385,248.32
其他设备	13,232,169.19
二、累计折旧合计	16,381,487.94
房屋建筑物	9,231,863.97
机器设备	3,780,458.81
运输设备	735,742.50
其他设备	2,633,422.66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239,533.21
其他设备	239,533.21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87,695,403.86
房屋建筑物	63,421,702.79
机器设备	13,264,981.93
运输设备	649,505.82
其他设备	10,359,213.32

7. 在建工程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拆解生产基地扩建工程	34,580,089.85		34,580,089.85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 计	34,580,089.85		34,580,089.85

8. 无形资产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13,460,100.10
土地使用权	13,431,200.00
专利权	28,900.10
二、累计摊销合计	1,335,437.06
土地使用权	1,306,536.96
专利权	28,900.10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无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2,124,663.04
土地使用权	12,124,663.04
专利权	

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0,838.72	272,258.08
递延收益	900,000.00	6,000,000.00
小 计	940,838.72	6,272,258.08

10. 应付账款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3,904,436.64	100.00
合 计	33,904,436.64	100.00

11. 预收账款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1,097,173.05	100.00
合 计	1,097,173.05	100.00

12. 应付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79,815.46
合 计	1,579,815.46

13.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2,192,715.48
个人所得税	13,621.74
增值税	801,644.03
城建税	9,303.39
教育费附加	9,303.40
合 计	3,026,588.04

14.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117,226,225.44	100.00
合 计	117,226,225.44	100.00

15. 递延收益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企业发展政府奖励资金	6,000,000.00
合 计	6,000,000.00

16.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金 额	比例(%)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72,469,500.00	100.00

投资者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金 额	比例(%)
合计	172,469,500.00	100.00

17. 盈余公积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2,337,617.58
合 计	2,337,617.58

18.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提取或分配比例
期末未分配利润	21,038,558.22	

1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15年
营业收入	224,553,586.48
营业成本	193,860,114.66

20.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5年
坏账损失	-998.43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39,533.21
合 计	238,534.78

21.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5年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4,219.78
合 计	114,219.78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湖北东江环保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2)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 目	款项内容	2015年12月31日
		金 额
其他应付款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4,852,701.07

七、 其他事项

1、清远东江 2015 年第 3、4 季度账面拆解补贴收入合计 93,756,058.68 元尚未经政府公示或者第三方中介机构审核确认，仅根据录入环保局网上系统的数据计提确认。

2、截至审计基准日，所得税优惠政策未能取得税务机关备案，最终数据以税务汇算清缴为准。

八、 报告使用范围及使用责任

本专项报告仅供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了解清远市东江环保有限公司财务状况之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其他方提供，因使用不当造成的任何后果，与本所及执行业务的注册会计师无关。

二〇一六年三月八日